



16101205061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2018)苏测(验)字第(1105)号

项目名称: 饲料机械配件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 常州朱美拉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

承 担 单 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蒋国洲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

一 审：

二 审：

签 发：

现场监测负责人：

参 加 单 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参 加 人 员：俞金兵、孙敦春、李慧君、王燕、郭云花、王慧茹、
张晓雯、秦欣成等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单位）

电话：0519—89883298

传真：0519—83984199

邮编：213125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28 号 8 号楼 4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饲料机械配件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朱美拉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划√)				
建设地点	溧阳市天目湖工业园区建业路7号				
主要产品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饲料机械配件	3000 台套/年	与环评一致		
环评时间	2017 年 7 月	开工日期	2018 年 1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9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8.11.5-11.6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溧阳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表 编制单位	苏州科太环境技术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300 万元	环保投资 总概算	3 万元	比例	0.1%
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	实际环保 投资	40 万元	比例	2%

续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253 号，2017 年 6 月修订）；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3、《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15 年 12 月 30 日，环办[2015]113 号）； 4、《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 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 第 9 号）； 6、《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监[2006]2 号，2006 年 8 月）； 7、《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办[2015]256 号，2015 年 10 月 26 日）； 8、《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修正）； 9、《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修正）； 10、《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11、《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修正）； 12、《饲料机械配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17 年 7 月）；
--------	--

续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	<p>13、《饲料机械配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溧阳市环境保护局，溧环表复[2017]84号，2017年8月22日）；</p> <p>14、《饲料机械配件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2018年11月1日）。</p>
--------	---

续表一

验收监测 标准标号、 级别	1.污水					
	厂区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进污水管网，经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水洗磨光机中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废水具体执行排放标准见下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接管浓度标准限值 (mg/L)		标准来源	
	生活污水	pH 值	6~9		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			
		悬浮物	400			
		氨氮	45			
		总磷	6			
		总氮	55			
	石油类	15				
2.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切削液与发热的钻头发生汽化反应产生的废气非甲烷总烃与沾有切削液的废金属屑在甩干机甩干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气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						
废气具体执行排放标准见下表：						
污染物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 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 度限值		标准来源
		排气筒高 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 烃	/	/	/	周界外 浓度最 高点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GB16297-1996) 表2
3.噪声						
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噪声具体执行排放标准见下表：						
监测对象	类别	昼间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3类	6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备注：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续表一

验收监测 标准标号、 级别	4.污染物总量控制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总量 (t/a)
	废水	废水量	705
		化学需氧量	0.213
		悬浮物	0.234
		氨氮	0.012
		总磷	0.001
		总氮	0.017
		石油类	0.003
	固废	一般固废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危险废物			

表二

一、工程建设内容

常州朱美拉模具技术有限公司位于溧阳市天目湖镇工业园区建业路7号,根据市场及自身发展要求,拟投资2300万元建设饲料机械配件制造项目,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饲料机械配件3000台套。

2017年7月,常州朱美拉模具技术有限公司委托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饲料机械配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取得溧阳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审批意见,溧环表复[2017]84号,2017年8月22日。

根据现场核实,常州朱美拉模具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投资2000万元,现已具备年产饲料机械配件3000台套的生产规模,可以开展本项目全部验收工作。

常州朱美拉模具技术有限公司拥有员工20人,一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年工作天数为300天,年工作时间为2400小时。

项目产品规模及环保工程内容见表 2-1、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2、生产设备见表 2-3。

续表二

类别		环评内容	实际内容
建设项目	饲料机械配件制造项目	年产饲料机械配件 3000 台套	与环评一致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锻件区 100m ²	与环评一致
	辅料、产品仓库	仓库 80m ²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依托厂区内现有自来水管网，用水量为 950 m ³ /a，其中生活用水 600m ³ /a，车间清洗用水 250m ³ /a，绿化用水 100m ³ /a。	依托厂区内现有自来水管网，用水量 911m ³ /a，其中生活用水量 750m ³ /a，水洗磨光机用水 61m ³ /a，绿化用水 100m ³ /a。
	排水	雨污分流，设立污水排口和雨水排口，废水量为 705m ³ /a，其中生活污水 480m ³ /a，工业废水 225m ³ /a。	雨污分流，设立污水排口和雨水排口，废水量为 600m ³ /a，则生活污水量为 600m ³ /a。
	供电	依托现有供电网络，28 万度/年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厂区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工业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达标接管进区域污水管网，经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车间场地不需要用水冲洗，不产生清洗废水；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进污水管网，经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水洗磨光机中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废气处理	项目生产过程中切削液与发热的钻头发生汽化反应产生的废气非甲烷总烃与沾有切削液的废金属屑在甩干机甩干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气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噪声处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音、消音等措施降噪。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	一般固废： 废金属屑、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危险废物： 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本项目不再产生废机油，其与环评一致

表 2-2 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产品	名称	成分/规格	环评年耗量	实际年耗量
1	锻件	X46CR13	1350t	1000t
2	枪钻切削液	矿物油	1t	0.7t
3	液压油	基础油	0.2t	0.1t

续表二

序号	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数量 (台、套)
	主要生产设施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台、套)	
生产	8 轴数控枪钻	MLT-SK4H800I	3	2
	数控环模枪钻	MLT-SK4H1400	8	9
	环模立车	MLT-M1506	2	2
	复合磨床	MLT-T125	1	1
	法兰钻孔钻	/	1	2
	环模外钻	/	2	5
	数控车床	/	2	0
	普通车床	/	5	3
	倒角机	/	0	5
	甩干机	/	1	1
	水洗磨光机	/	0	1
检验	硬度计	/	1	1
	探伤仪	/	1	1

备注：8 轴数控枪钻和数控环模枪钻总数变动前后一致，两者功能大同小异，不影响产能；法兰钻孔钻、环模外钻、水洗磨光机、倒角钻是辅助设备，不影响产能；数控车床和普通车床为粗加工设备，设备比环评预估量减少，企业实际产能也能达到要求。

续表二

二、水平衡

根据现场核实，本项目无废水流量计，故根据企业提供污水处理单计算年产污水量约为 600 吨。故企业年产生污水 600 吨。则生活污水 600 吨，产物系数取 0.8，可得生活用水年用量 750 吨；水洗磨光机用水年用量 61 吨；绿化用水年用 100 吨，则自来水年用量为 911 吨。

本项目水量及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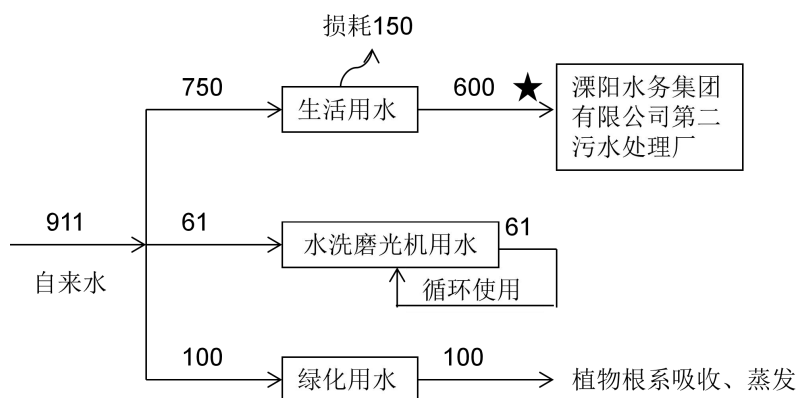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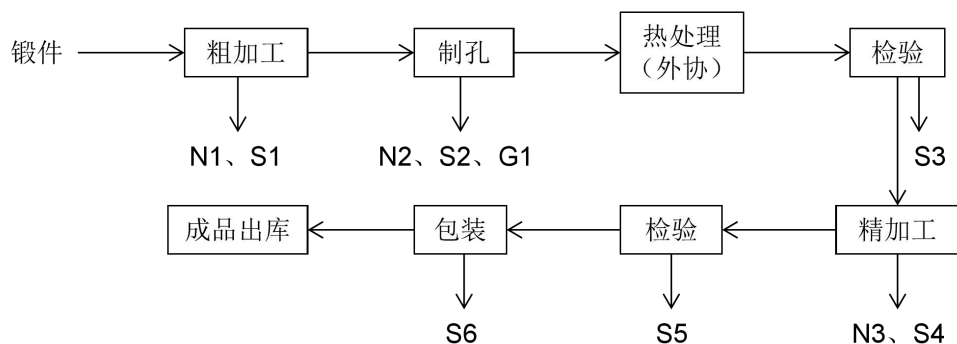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量及水平衡图 (t/a)

说明：★为废水监测点位，废水处置工艺及走向与环评一致。

续表二

三、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 饲料机械配件饲料环模生产工艺流程图



说明：验收期间该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一致。

(2) 工艺流程说明

粗加工：按照图纸要求，利用环模立车、复合磨床、数控车床和普通车床对锻件进行切割等处理，使之成为所需的形状，在进行进一步的加工处理。切割过程中用液压油润滑设备且定期补充消耗。切割过程中产生的废金属屑 S1 及各类机械设备运行噪声 N1。

制孔：将粗加工后的模具按照图纸要求位置，利用 8 轴数控枪钻、数控环模枪钻、法兰钻孔钻和环模外钻进行钻孔。钻孔过程中将切削液注入至设备中以达到冷却和润滑刀具的作用。企业承诺，生产过程中切削液均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钻孔过程中产生的废金属屑 S2、各类设备运行过程噪声 N2 及由于钻头发热导致切削液汽化产生的废气 G1。

热处理：将钻孔后的模具送至有资质的工厂进行热处理加工。由于热处理为外协加工，故本环节无污染产生。

检验：利用硬度计和探伤仪对热处理后的模具进行孔粗糙度的人工检验。检验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品 S3。

精加工：按照图纸要求，利用环模立车、复合磨床、数控车床和普通车床对检验合格的模具进行进一步的经加工处理。处理过程中用

续表二

液压油来润滑设备并定期补充消耗。精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金属屑 S4、各类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N3。

检验：利用硬度计和探伤仪对精加工后的模具进行孔粗糙度、孔径及精度的人工检验。检验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品 S5。

包装：用编织袋和木箱将检验合格的模具进行人工包装。包装环节产生废包装材料 S6。

成品出库：将包装好的成品模具出库。本环节无污染产生。

4、主要产污环节

生产过程及配套公用工程中主要产污环节如下：

(1) 废水

厂区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进污水管网，经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水洗磨光机中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2) 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切削液与发热的钻头发生汽化反应产生的废气非甲烷总烃与沾有切削液的废金属屑在甩干机甩干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气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

(3)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音、消音等措施降噪。

续表二

(4) 固废:

本项目不再产生危废。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2-4。

固废名称	属性	废物类别及代码	环评分析产生量(吨/年)	实际产生量(吨/年)	治理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废金属屑	一般固废	/	90	90	外售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不合格品		/	8	8		
废包装材料		/	0.1	0.1		
生活垃圾		/	3	3	环卫清运	
废机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18-08	0.2	0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不再产生废机油

备注：业实际采用更为先进的设备，所需机油只添不换，故无废机油产生。

表三 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第三条：“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该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情况如下：

序号	变化内容	环评/批复	实际情况	备注
1	设备	8轴数控枪钻3台、数控环膜枪钻8台、法兰孔钻1台、环膜外钻2台、普通车床5台、数控车床2台	8轴数控枪钻2台、数控环膜枪钻9台、法兰孔钻2台、环膜外钻5台、普通车床3台、数控车床0台、新增倒角机5台	8轴数控枪钻和数控环膜枪钻总数变动前后一致，两者功能大同小异，不影响产能；法兰钻孔钻、环膜外钻、水洗磨光机、倒角钻是辅助设备，不影响产能；数控车床和普通车床为粗加工设备，设备比环评预估量减少，企业实际产能也能达到要求。
2	固废	一般固废： 废金属屑、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危险废物： 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本项目不再产生废机油，其余一致。	企业实际采用更为先进的设备，所需机油只添不换，故无废机油产生。
3	废水处理	厂区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工业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达标接管进区域污水管网，经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进污水管网，经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水洗磨光机中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车间场地不需要用水冲洗，不产生清洗废水。
结论	本项目调整后，废气、废水污染因子不增加，废气、废水排放量不突破原有环评批复文件要求，固废100%处置。不属于重大变动。			

针对以上变动情况，企业已编制《常州朱美拉模具技术有限公司变动环境影响分析》，详见附件。

表四、监测内容及图示

一、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根据该项目现场勘察情况，其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及本次验收监测内容具体见下表 4-1，厂区平面布置图及监测点位见图 4-1。

表 4-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排放及验收监测情况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防治措施	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情况
废气	未捕集的废气	非甲烷总烃	/	车间无组织排放	4 个（上风向 1 个点位，下风向 3 个点位，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废水	生活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	/	生活污水接管进区域污水管网，经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1 个（1 个排口），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噪声	生产设备等运行产生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音、消音等措施降噪	持续排放	东、西、南、北厂界各设 1 个监测点，昼间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固废	废金属屑		外售综合利用	零排放	环境管理检查
	不合格品				
	废包装材料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废机油		不再产生		

续表四

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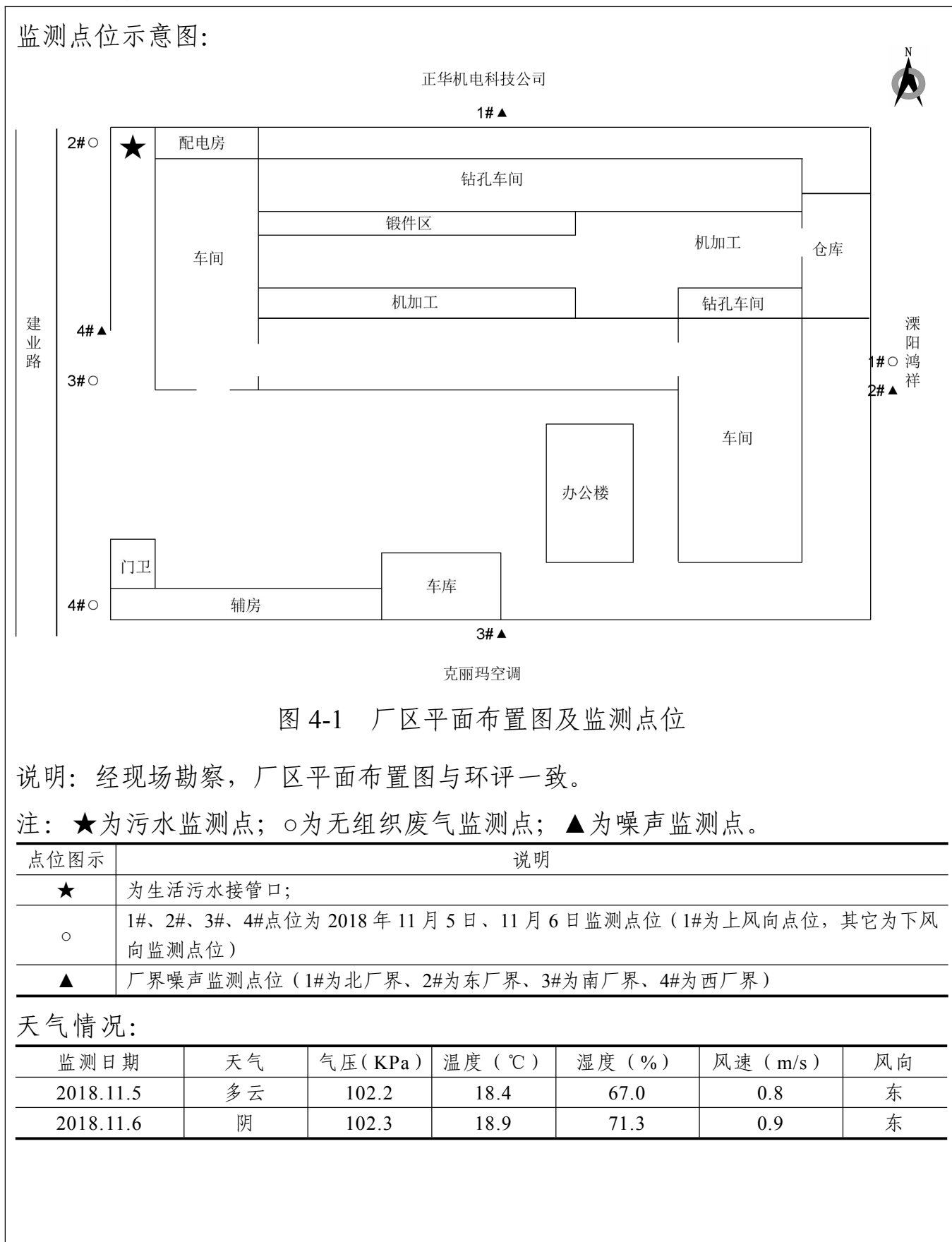


图 4-1 厂区平面布置图及监测点位

说明：经现场勘察，厂区平面布置图与环评一致。

注：★为污水监测点；○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为噪声监测点。

点位图示	说明
★	为生活污水接管口；
○	1#、2#、3#、4#点位为 2018 年 11 月 5 日、11 月 6 日监测点位（1#为上风向点位，其它为下风向监测点位）
▲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1#为北厂界、2#为东厂界、3#为南厂界、4#为西厂界）

天气情况:

监测日期	天气	气压 (KPa)	温度 (°C)	湿度 (%)	风速 (m/s)	风向
2018.11.5	多云	102.2	18.4	67.0	0.8	东
2018.11.6	阴	102.3	18.9	71.3	0.9	东

表五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见表 5-1;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见表 5-2。

表 5-1 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

环评 总结 论	<p>本项目已由天目湖镇人民政府备案; 项目用地及厂房已取得溧阳市不动产登记局出具的不动产权证; 项目建设符合溧阳市总体规划和溧阳天目湖工业园区规划。</p> <p>项目废水排放总量在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批复总量中平衡; 固废实现零排放, 无需申请总量; 废气无组织排放, 无需申请总量; 项目实施后区域环境质量与功能相符。本评价认为项目在完成报告表提出的全部治理措施的前提下, 在建设期与营运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范围内, 具有环境可行性。</p>
环评 建议	<p>(1) 要求:</p> <p>①上述评价结论是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规模、原辅材料用量及与此对应的排污情况基础上进行的, 如果规模和排污情况有所变化, 建设单位应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p> <p>②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务必认真落实各项治理措施, 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 制定有效的管理规章制度, 落实到人。公司应十分重视引进和建立先进的环保管理模式, 完善管理机制, 强化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p> <p>③合理布局并对产噪设备采取减振措施。</p> <p>(2) 建议:</p> <p>建设项目建成后需要在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管理:</p> <p>①建设项目应加强环境管理, 杜绝污/废水私排情况的发生。</p> <p>②对部分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措施, 以改善项目周围的声环境质量。</p> <p>③加强业务培训和宣传教育工作, 使每个职工树立节能意识、环保意识, 保障清洁生产的顺利实施。</p> <p>④加强厂界的绿化, 在美化环境的同时对噪声有一定的消减。</p>

表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该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实际执行情况检查结果
<p>1、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的原则完善厂区排水管网。工业废水(车间清洗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市政管网接入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接管废水须符合接管标准。</p>	<p>厂区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 车间场地不需要用水冲洗, 不产生清洗废水; 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进污水管网, 经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项目水洗磨光机中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p> <p>经监测, 本项目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p>

续表五

续表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该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实际执行情况检查结果
<p>2、严格按《报告表》中相关要求要求落实废气收集及治理措施。非甲烷总烃排放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项目生产过程中切削液与发热的钻头发生汽化反应产生的废气非甲烷总烃与沾有切削液的废金属屑在甩干机甩干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气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p> <p>经监测，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3、对厂区合理布局、统一规划。选用低噪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音、消音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p>	<p>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音、消音等措施降噪。</p> <p>经监测，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p>
<p>4、固废暂存场所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规范建设和维护使用。并按照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弃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废机油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规范处置。严禁将各类生产废物、废料直接排放或混入生活垃圾中倾倒，防止造成二次污染。</p>	<p>一般固废： 废金属屑、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不再产生废机油。</p>
<p>5、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采取先进工艺和先进设备，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p>	已落实
<p>6、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要求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可设置废水接管口及雨水排放口各1个、一般固废及危废暂存场所各1个。</p>	<p>已按照要求设置废水接管口1个，雨水排放口1个，固废堆场1个，均已安装环保标识牌。</p>

表六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及验收报告编制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且废气、废水、噪声均做好监测的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各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6-1。

表 6-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604-2017）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T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11893-198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636-2012）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637-2012）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验收监测仪器

验收监测使用仪器情况见表 6-2

表 6-2 验收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噪声频谱分析	HS5660C	SCT-SB-030	已检定
2	声校准器	AWA6221B	SCT-SB-016-2	已检定
3	空盒压力表	DYM3	SCT-SB-136-2	已校准
4	热线式风速计	TES-1340	SCT-SB-065-1	已校准
5	温湿度表	WH-A	SCT-SB-013	已校准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

续表六

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控情况见表6-3。

表6-3 质量控制一览表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样			标样		
		个数	占比(%)	合格率	个数	占比(%)	合格率
化学需氧量	8	2	25	合格	1	12.5	合格
悬浮物	8	/	/	/	/	/	/
氨氮	8	2	25	合格	1	12.5	合格
总磷	8	2	25	合格	2	25	合格
总氮	8	2	25	合格	2	25	合格
石油类	8	/	/	/	/	/	/

4、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使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0.5dB。具体噪声校验表见表6-4。

表6-4 噪声校验一览表

监测日期	校准设备	标准值 (dB)	校准值 (dB)		校准情况
			校准前	校准后	
2018.11.5	声校准器	94	93.6	93.6	合格
2018.11.6	AWA6221B		93.6	93.6	合格

表七

一、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次是对常州朱美拉模具技术有限公司饲料机械配件制造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5日、11月6日,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管理和运行进行了全面考核和检查。检查结果为验收期间各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已达到全部验收设计生产能力要求,年产饲料机械配件3000台套,符合全部验收监测要求。具体生产情况见表7-1。

表7-1 验收期间产能情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日产量	实际日产量	生产负荷(%)	年运行时间
2018.11.5	饲料机械配件	10套	9套	90	2400h
2018.11.6	饲料机械配件	10套	9套	90	

二、验收监测结果

具体监测结果见表7-2~表7-4。

其中表7-2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7-3为废水监测结果;表7-4为噪声监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参照标准 (mg/m ³)	备注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2018.11.5	1#	0.85	0.67	0.70	0.85	/	/	1、1#点位为上风向，不做标准限值要求。 2、该企业位于工业集中区，受上风向企业影响，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上风向监测点位高于部分下风向监测点位。
			2#	0.79	0.73	0.73	0.79	4.0		
			3#	0.75	0.67	0.66	0.75			
			4#	0.81	0.85	0.79	0.85			
		2018.11.6	1#	0.76	0.87	0.88	0.88	/	/	
			2#	0.73	0.84	0.64	0.84	4.0		
			3#	0.64	0.76	0.71	0.76			
			4#	0.79	0.74	0.79	0.79			
结论	经监测，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大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mg/L)					执行标准 标准值 (mg/L)	参照标准 标准值 (mg/L)	备注
			1	2	3	4	均值或范围			
污水排口	11.5	pH 值	7.33	7.42	7.36	7.36	7.33~7.42	6~9	/	1、pH 值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94	106	91	84	94	500	/	
		悬浮物	17	21	20	21	20	400	/	
		氨氮	7.40	7.37	7.50	7.26	7.38	45	/	
		总磷	1.16	1.10	1.16	1.15	1.14	6	/	
		总氮	16.2	15.0	15.4	15.4	15.5	55	/	
		石油类	0.24	0.22	0.19	0.20	0.21	15	/	
	11.6	pH 值	7.42	7.30	7.45	7.39	7.30~7.45	6~9	/	
		化学需氧量	88	85	102	95	92	500	/	
		悬浮物	22	19	20	20	20	400	/	
		氨氮	7.50	7.10	7.26	7.16	7.26	45	/	
		总磷	1.08	1.21	1.18	1.14	1.15	6	/	
		总氮	16.2	15.2	15.7	15.6	15.7	55	/	
		石油类	0.20	0.19	0.19	0.19	0.19	15	/	
结论	本项目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值		标准值		超标值		备注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18.11.5	1# (北厂界)	56.3	/	65	/	0	/	本项目夜间不 生产
	2# (东厂界)	57.1	/			0	/	
	3# (南厂界)	59.1	/			0	/	
	4# (西厂界)	57.4	/			0	/	
2018.11.6	1# (北厂界)	55.7	/	65	/	0	/	
	2# (东厂界)	58.0	/			0	/	
	3# (南厂界)	58.5	/			0	/	
	4# (西厂界)	57.1	/			0	/	
结论	经监测, 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							

续表七

三、污染物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约为 600t/a（根据图 2-1 水量及水平衡可知）。根据监测结果核算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总量根据监测结果核算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具体废物排放量见表 7-5。

表 7-5 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总量

污染物		环评及批复量 (t/a)	实际核算量 (t/a)	依据
废水	废水量	705	600	环评及批复
	化学需氧量	0.213	5.58×10^{-2}	
	悬浮物	0.234	1.20×10^{-2}	
	氨氮	0.012	4.39×10^{-3}	
	总磷	0.001	6.87×10^{-4}	
	总氮	0.017	9.36×10^{-3}	
	石油类	0.003	1.20×10^{-4}	
固废	一般固废	零排放		
	危险固废	零排放		
结论		经核算，废水排放量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全厂总量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一、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水

经监测，2018年11月5日、11月6日，本项目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排放浓度及pH值均符合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经监测，2018年11月5日、11月6日，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物周界外最大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噪声

经监测，2018年11月5日、11月6日，该企业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

4、固废:

一般固废:

废金属屑、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5、总量控制

废水排放量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全厂总量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续表八

二、建议

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

三、附件

- 1、项目地理位置图、厂区平面布置图及卫生防护距离图；
- 2、本项目环评批复；
- 3、污水接管协议；
- 4、危废协议；
- 5、验收监测单位资质及人员资质；
- 6、厂方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